

#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晟物联”或“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共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次，正在进行的股票发行1次，具体如下：

1、公司于2015年11月启动公司第一次定向增发股票工作，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为85万股，发行价格为1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03万元，主要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2015年12月19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1,003万元，缴存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德胜支行，账号为44496001040009606，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验资，出具天健验[2015]7-163号验资报告。

2016年1月22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505号)。

2、公司于2016年5月启动公司第二次定向增发股票工作，定向增发8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1,440万元，主要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2016年6月16日—2016年6月21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1,440万元，缴存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德胜支行，账号为44496001040010141，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出具天健验[2016]7-73号验资报告。

2016年9月16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5754号)。

3、公司于2017年4月启动第三次股票发行工作，发行股票不超过60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出4,320万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光波管生产设备与光波管的生产流动资金。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41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59.2元。2017年5月19日—2017年7月18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2,959.2万元，缴存银行为华夏银行佛山顺德支行，账号为14951000000056549。经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出具天健验[2017]7-70号验资报告。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

的《关于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826号）。

4、公司于2017年11月启动第四次股票发行工作，拟发行股票不超过3,390,000股（含3,39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832,000.00元（含29,832,000.00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子公司的实缴出资、以及建立产业共享交互平台。本次定增已在华夏银行开立专户，账号为14951000000074749。本次定增尚未开始缴款，故不涉及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 1、第一次定增募集的资金

公司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日起至2016年8月10日，将该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基本户中（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德胜支行，账号：44496001040007345）。

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申请开立专户，并于2016年8月15日将剩余资金728,011.24元转存放于专户之中。该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德胜支行

开户账号：44496001040010372

### 2、第二次定增募集的资金

自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至2016年8月14日存放于公司验资临时户（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德胜支行，账号：44496001040010141）。

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完成资金专户的开立，并于8月15日将该笔资金全部转存于该专户中。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顺德德胜支行

账号：44496001040010364

### 3、第三次定增募集的资金

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开立资金专户，投资者认缴的资金全部存入该专户中。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佛山顺德支行

账号：14951000000056549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1、第一次定增募集的资金

(1) 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费用项目	金额（单位：元）
1	租金、水电、管理费	368,755.35
2	电话费	19,741.45
3	支付货款	6,196,914.48
4	社保	130,156.29
5	工资	999,344.19
6	慧聪商铺装修费	397,520.00
7	中介费	855,000.00
8	品牌费、商标费、专利费	531,652.59
9	其他日常经营支出	532,563.69
	合 计	10,031,648.04

(2)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计划全部使用完毕，专户资金余额为0元，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 2、第二次定增募集的资金

(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费用项目	金额（单位：元）
1	采购材料、商品	2,893,600.76
2	品牌权利金	1,050,000.00
3	设备款	122,210.00
4	工资	3,890,583.54
5	社保	348,395.60
6	厂房租金、水电费	1,269,783.15
7	中介费	178,000.00
8	融资费	1,321,200.00
9	专利年费、申请费	1,417,667.00
10	认证费、检测费	67,437.00
11	报销加油费、接待费、差旅费	230,982.95
12	广告费	271,684.00
13	装修费	1,038,712.44
14	办公费及其它	346,651.11
合 计		14,446,907.55

(2)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计划全部使用完毕，专户资金余额为 0 元，公司业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 3、第三次定增募集的资金

(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费用项目	金额（单位：元）
1	<b>募集资金总额</b>	29,592,000.00
2	减：发行费用	1,747,812.79
3	减：光波管生产流动资金	6,224,042.04
4	减：采购生产设备	391,056.50
5	减：对多多平台项目	1,725,710.64
6	加：利息收入	76,125.18
7	减：手续费工本费	140.80
8	<b>募集资金余额</b>	<b>19,579,362.41</b>

(2)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8,340,809.18

元。该专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募集资金余额 19,579,362.41 元。

#### 四、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问题

公司第一、第二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第三次募集资金余额调整用途，调整后前后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	变更前——募集资金用途（元）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元）
1	购买光波管生产设备	3,000,000.00	1,500,000.00
2	光波管生产流动资金	24,844,187.21	11,344,187.21
3	多对多平台项目	-	15,000,000.00
	合计	27,844,187.21	27,844,187.21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2015 年 1 月 1 日之后，公司共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 次，正在进行的股票发行 1 次，所募集资金的存放符合当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重大瑕疵；不存在违规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与《股票发行方案》约定的用途相符。

公告编号：2018-044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